证券代码:300540 证券简称:深冷股份 公告编号:2020-038

成都深冷液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期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一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成都深冷液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深冷股份”)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限售期即将届满且解除限售条件已经成就,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限售期已经届满且解除限售条件已经成就,本次符合解除限售的激励对象共74名(已剔除待回购注销的离职员工一名),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合计145.0953万股,约占目前公司股本总额12,471万股的1.16%;

2、本次限制性股票办理完成解除限售手续在上市流通前,公司将发布相关提示性公告,敬请投资者注意。

2020年5月12日,成都深冷液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期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一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激励计划已履行的相关审批程序

1、2018年3月2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以及《关于召开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激励计划是否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及是否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发表了独立意见。同日,公司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对本激励计划的相关事项进行核实并出具了相关核查意见。

2、2018年3月16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取消审议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修订稿)〉的议案》、《关于取消审议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召开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补充通知》。公司独立董事就调整后的本激励计划是否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及是否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发表了独立意见。同日,公司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修订稿)〉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对《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以下简称“《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相关事项进行核实并出具了相关核查意见。

3、2018年3月14日至2018年3月25日,公司对本激励计划拟首次授予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通过公司网站进行了公示。在公示期内,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与本激励计划拟激励对象有关的任何异议。2018年3月27日,公司监事会披露了《监事会关于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名单的核查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

4、2018年4月9日,公司召开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修订稿)〉的议案》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实施本激励计划获得批准,董事会被授权确定限制性股票授予日、在激励对象符合条件时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并办理授予限制性股票所必需的全部事宜。同日,公司董事会披露了公司《关于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5、2018年5月9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与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权益数量的议案》、《关于向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等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均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授予条件业已成就,激励对象主体资格合法有效,确定的授予日符合相关规定。监事会对调整后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6、2018年5月17日,公司发布了《成都深冷液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上市日期为2018年5月23日。

7、2018年11月21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限制性股票数量的议案》及《关于向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发表了核查意见,认为预留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条件已经成就,预留授予的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确定的预留授予日符合相关规定。

8、2018年12月25日,公司发布了《成都深冷液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预留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上市日期为2018年12月27日。

9、2019年5月17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期解除限售条件已经成就,同意公司在限售期届满后为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办理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手续。公司监事会发表了核查意见。

10、2020年4月29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并减少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发表了核查意见。

11、2020年5月12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期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一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发表了核查意见。

二、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期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一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说明

1、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限售期即将届满的说明

根据公司《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的相关规定,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解除限售安排如下:

解除限售安排	解除限售时间	解除限售比例
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除限售期	自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登记完成之日起12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登记完成之日起24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40%
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第二个解除限售期	自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登记完成之日起2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登记完成之日起36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30%
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第三个解除限售期	自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登记完成之日起36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登记完成之日起48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30%

如上所述,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除限售期为自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登记完成之日起2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登记完成之日起36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日为2018年5月9日,上市日为2018年5月23日,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的第二个限售期将于2020年5月22日届满。

2、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限售期已经届满的说明

根据公司《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的相关规定,本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解除限售安排如下:

解除限售安排	解除限售时间	解除限售比例
预留的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除限售期	自预留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登记完成之日起12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预留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登记完成之日起24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50%
预留的限制性股票第二个解除限售期	自预留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登记完成之日起2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预留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登记完成之日起36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50%

如上所述,本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为自预留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登记完成之日起12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预留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登记完成之日起24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本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日为2018年11月21日,上市日为2018年12月27日,预留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的第一个限售期已于2019年12月26日届满。

3、首次授予部分第二期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一期解除限售条件已达成的说明

解除限售期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方可解除限售:

激励对象获授的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第二个解除限售期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的解除限售条件	达成情况说明
(1)公司未发生如下任一情形: ①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会计报告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②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③上市后最近36个月内出现过未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公开承诺进行利润分配的情形;④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实行股权激励的;⑤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公司未发生前述情形,满足解除限售条件。
(2)激励对象未发生如下任一情形: ①最近12个月内被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当人选;②最近12个月内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认定为不适当人选;③最近12个月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政处罚或者采取市场禁入措施;④具有《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形的;⑤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参与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的;⑥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激励对象均未发生前述情形,满足解除限售条件。
(3)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要求 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的第二个解除限售期及预留授予部分的第一个解除限售期的解除限售考核目标为满足下列条件之一: ①以公司2017年营业收入为基数,2019年营业收入增长率不低于50%;②以公司2017年净利润为基数,2019年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50%。注:上述“净利润”、“净利润增长率”指标均以剔除本激励计划股份支付费用影响后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数值作为计算依据。	以2017年营业收入239,550,930.96元为基数,公司2019年营业收入为435,349,250.51元,实际达成的营业收入增长率为81.74%,高于业绩考核要求,满足解除限售条件。
(4)个人层面绩效考核要求 根据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修订稿)》(以下简称“《考核管理办法(修订稿)》”),将个人上一年度考核结果划分为优秀、良好、合格、不合格四档,分别对应个人层面系数(N)为100%,80%,60%,0,即: 若各年度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达标,激励对象个人当年实际解除限售额度=个人层面系数(N)×个人当年计划解除限售额度。	满足解除限售条件的首次及预留授予的74名激励对象个人绩效层面考核结果均为优秀,本期个人层面系数(N)均为100%。

综上,董事会认为《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规定的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限售期即将届满且相应的解除限售条件已经成就,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限售期已经届满且相应的解除限售条件已经成就,根据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同意公司对首次授予部分第二期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一期限制性股票进行解除限售并按照本激励计划的规定办理后续解除限售相关事宜。

三、本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本次可解除限售情况

1、本次可解除限售的激励对象人数为:74人。

2、本次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145.0953万股,约占目前公司股本总额12,471万股的1.16%。

3、首次授予部分第二期限制性股票的解除限售及上市流通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职务	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股)	第二期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额度(股)	第二期实际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股)	剩余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股)
1	马继刚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600,217	180,065	180,065	180,065
2	曾斌	财务负责人	450,162	135,048	135,048	135,049
中层管理人员及核心骨干(69人)			3,286,189	985,838	985,838	985,876
合计(71人)			4,336,568	1,300,951	1,300,951	1,300,990

注:(1)公司于2018年6月15日实施了2017年度权益分派,以当时公司总股本82,91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0.482450元人民币现金,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5.005427股。上表中数据均为转增后的股数。

(2)马继刚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根据《公司法》及其他法律、行政法规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的要求,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职期间所持有的股份总数的25%为实际可上市流通的股份,剩余75%股份将继续锁定。截至本公告日,马继刚持有上市公司股份为600,217股。因其高管身份,可上市流通的限制性股票数量合计为262,594股,但因其2018年首次授予部分第一期解除限售时,其所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已有262,594股上市流通,所以本次可解除限售的180,065股仍需继续锁定。

(3)曾斌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根据《公司法》及其他法律、行政法规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的要求,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职期间所持有的股份总数的25%为实际可上市流通的股份,剩余75%股份将继续锁定。截至本公告日,曾斌持有上市公司股份为450,162股。因其高管身份,可上市流通的限制性股票数量合计为112,540股,但因其2018年首次授予部分第一期解除限售时,其所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已有112,540股上市流通,所以本次可解除限售的135,048股仍需继续锁定。

(4)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舒**因离职而不再具备激励资格,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共计18,007股限制性股票将由公司进行回购注销。

4、预留授予部分第一期限制性股票的解除限售及上市流通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职务	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股)	第一期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额度(股)	第一期实际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股)	剩余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股)
中层管理人员及核心骨干(3人)			300,005	150,002	150,002	150,003

四、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意见

经核查,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认为:本次可解除限售激励对象的资格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创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8号—股权激励计划》及《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等的相关规定,公司层面业绩指标等其它解除限售条件均已达成,且激励对象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与其在考核年度内的考核结果相符,同意公司在限售期届满后办理相应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事宜。

五、独立董事意见

经核查,独立董事认为:

1、公司不存在《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规定的不得实施股权激励计划的情形,具备实施股权激励计划的主体资格,且未发生《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规定的不得解除限售的情形。

2、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限售期即将届满且解除限售条件已经成就,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限售期已经届满且解除限售条件已经成就,本激励计划首次及预留授予的74名激励对象均符合解除限售资格条件,其作为本次解除限售的激励对象主体资格合法、有效。

3、本次限制性股票的解除限售安排符合《管理办法》及《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等相关规定,董事会审议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4、本次解除限售事项有利于加强公司与各激励对象之间的紧密联系,强化共同持续发展的理念,激励长期价值的创造,有利于促进公司的长期稳定发展。

5、公司董事会在审议相关议案时,关联董事已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回避表决,相关议案由非关联董事审议表决。

综上,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对满足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期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一期解除限售条件的74名激励对象所获授的合计145.0953万股限制性股票进行解除限售,并同意公司按照本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为其办理相应的解除限售手续。

六、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限售期即将届满且解除限售条件已经成就,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限售期已经届满且解除限售条件已经成就,本次解除限售符合《管理办法》、公司《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与《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修订稿)》的有关规定,本次可解除限售的74名激励对象的解除限售资格合法、有效,同意公司后续按照本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办理首次授予部分第二期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一期合计145.0953万股限制性股票的解除限售事宜。

七、法律意见书结论性意见

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认为:

《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规定的首次授予部分第二次解锁及预留部分第一次解锁限制性股票的条件已成就,公司已经履行了迄今为止应当并能够履行的全部程序。公司仍需就本次限制性股票解锁事宜履行后续信息披露义务。

八、独立财务顾问意见

上海荣正投资咨询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独立财务顾问报告认为:

截至独立财务顾问报告出具日,深冷股份和本次解除限售的激励对象均符合《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规定的解除限售所必须满足的条件,本次解除限售已经取得必要的批准和授权,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以及《管理办法》等法规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本次解除限售尚需按照《管理办法》及《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的相关规定在规定期限内进行信息披露和向深圳证券交易所办理相应后续手续。

九、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2、《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3、《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4、《法律意见书》;

5、《上海荣正投资咨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成都深冷液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期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一期解除限售事项之独立财务顾问报告》。

特此公告。

成都深冷液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0年5月12日

证券代码:603666 证券简称:亿嘉和 公告编号:2020-027

亿嘉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0年5月12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南京市雨花台区安德门大街57号楚翘城1号楼亿嘉和一楼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41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44,207,143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44.6412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朱付云女士因其他工作原因无法现场出席并主持本次股东大会,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经公司半数以上董事共同推举,由董事姜杰先生担任本次股东大会的主持人。本次会议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了投票表决。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及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7人,出席4人,董事长朱付云、独立董事黄建伟、独立董事袁天荣因其他工作原因未能出席本次股东大会;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1人,监事赵伟、曹雨麒因其他工作原因未能出席本次会议;

3、公司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王少劼出席本次会议;公司副总经理卢君、严宝祥、郝俊华及财务总监王立杰列席本次会议,副总经理金锐、王新建因其他工作原因未能出席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44,207,143	100	0	0	0	0

2、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44,207,143	100	0	0	0	0

3、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44,207,143	100	0	0	0	0

4、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44,207,143	100	0	0	0	0

5、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44,207,143	100	0	0	0	0

6、议案名称:《关于2019年度董事薪酬的议案》

6.01 议案名称:关于董事长朱付云女士2019年度薪酬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2,917,143	100	0	0	0	0

6.02 议案名称:关于董事姜杰先生2019年度薪酬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44,207,143	100	0	0	0	0

6.03 议案名称:关于董事许春山先生2019年度薪酬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9,587,143	100	0	0	0	0

6.04 议案名称:关于董事兰新力先生2019年度薪酬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9,587,143	100	0	0	0	0

6.05 议案名称:关于独立董事2019年度薪酬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44,207,143	100	0	0	0	0

7、议案名称:《关于2019年度监事薪酬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44,207,143	100	0	0	0	0

8、议案名称:《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44,207,143	100	0	0	0	0

9、议案名称:《关于续聘2020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44,207,143	100	0	0	0	0

10、议案名称:《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44,207,143	100	0	0	0	0

(二)现金分红分段表决情况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持股5%以上普通股股东	31,290,000	100	0	0	0	0
持股1%-5%普通股股东	10,732,681	100	0	0	0	0
持股1%以下普通股股东	2,184,462	100	0	0	0	0
其中:市值50万以下普通股股东	45,980	100	0	0	0	0
市值50万以上普通股股东	2,138,482	100	0	0	0	0

(三)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4	《关于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	2,493,143	100	0	0	0	0
6.01	关于董事长朱付云女士2019年度薪酬的议案	2,493,143	100	0	0	0	0
6.02	关于董事姜杰先生2019年度薪酬的议案	2,493,143	100	0	0	0	0
6.03	关于董事许春山先生2019年度薪酬的议案	2,493,143	100	0	0	0	0
6.04	关于董事兰新力先生2019年度薪酬的议案	2,493,143	100	0	0	0	0
6.05	关于独立董事2019年度薪酬的议案	2,493,143	100	0	0	0	0
9	《关于续聘2020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2,493,143	100	0	0	0	00

(四)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本次审议的议案10为特别决议议案,已获得出席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表决权的2/3以上审议通过。

2、朱付云女士回避表决议案6.01;许春山先生回避表决议案6.03;兰新力先生回避表决议案6.04。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江苏世纪同仁律师事务所

律师:刘颖颖、聂梦龙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会议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本次年度股东大会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经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亿嘉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5月13日

证券代码:603638 证券简称:艾迪精密 公告编号:2020-025

烟台艾迪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0年5月12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山东省烟台经济技术开发区长江路356号烟台艾迪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5号厂房办公区3楼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4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266,670,643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64.5735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表决,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宋飞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会议的表决方式和程序均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出席2人,董事冯晓华、徐尚武、宋鹏、宋宇轩、张培栋,独立董事陈正利、吴任东因工作原因无法现场出席本次会议;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3、董事会秘书李娇云出席会议;公司财务总监钟志平及公司见证律师郑超律师、黄彦宇律师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66,670,243	99.9998	0	0.0000	400	0.0002

2、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66,670,243	99.9998	0	0.0000	400	0.0002

3、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19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66,670,243	99.9998	0	0.0000	400	0.0002

4、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19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66,670,243	99.9998	0	0.0000	400	0.0002

5、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66,670,243	99.9998	0	0.0000	400	0.0002

6、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66,670,643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7、议案名称:《关于2019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66,670,243	99.9998	0	0.0000	400	0.0002

8、议案名称:《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经营范围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66,670,643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9、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0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66,670,643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10、议案名称:《关于聘请公司2020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66,670,643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二)现金分红分段表决情况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持股5%以上普通股股东	240,944,00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持股1%-5%普通股股东	18,793,61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持股1%以下普通股股东	6,933,033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其中:市值50万以下普通股股东	2,435,868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市值50万以上普通股股东	4,497,165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三)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公司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1,803,136	99.9981	0	0.0000	400	0.0019
2	《关于公司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1,803,136	99.9981	0	0.0000	400	0.0019
3	《关于公司2019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21,803,136	99.9981	0	0.0000	400	0.0019
4	《关于公司2019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的议案》	21,803,136	99.9981	0	0.0000	400	0.0019
5	《关于公司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21,803,136	99.9981	0	0.0000	400	0.0019
6	《关于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议案》	21,803,536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7	《关于2019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21,803,136	99.9981	0	0.0000	400	0.0019
8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经营范围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21,803,536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9	《关于公司2020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21,803,536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10	《关于聘请公司2020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21,803,536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四)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本次会议的所有议案均审议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